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更正公告

公告日：108/10/09

機關資料	機關代碼	3.79
	機關名稱	臺北市政府
	單位名稱	聯合採購發包中心
	機關地址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
	聯絡人	蘇柏菁
	聯絡電話	(02)27208889分機1140
	傳真號碼	(02)27253923
	電子郵件信箱	poching@mail.tapei.gov.tw
採購資料	標案案號	1080820SC018
	標案名稱	原士林公會堂歷史建築修復及再利用工程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技術服務案
	標的分類	勞務類 8671 - 建築服務
	財物採購性質	非屬財物之工程或勞務
	採購金額級距	公告金額以上未達查核金額
	辦理方式	代辦，洽辦機關：3.79.7.79 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
	依據法條	採購法第22條第1項第9款
	是否適用條約或協定之採購	<p>是否適用WTO政府採購協定(GPA)：否 WTO政府採購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G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G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p> <p>是否適用臺紐經濟合作協定(ANZTEC)：否</p> <p>是否適用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否 臺星經濟夥伴協定排除理由：16.適用ASTEPA之機關代理非適用ASTEPA機關所辦理之採購。</p>
	本採購是否屬「具敏感性或國安(含資安)疑慮之業務範疇」採購	否
	本採購是否屬「涉及國家安	否

	全」採購	
	預算金額	8,785,000元
	預算金額是否公開	是
	後續擴充	否
	是否受機關補助	否
	是否含特別預算	否
招標資料	招標方式	限制性招標(經公開評選或公開徵求)
	決標方式	準用最有利標 採購評選委員名單
	新增公告傳輸次數	01
	更正序號	01
	招標狀態	第一次限制性招標
	公告日	108/10/09
	原公告日	108/10/02
	是否複數決標	否
	是否訂有底價	是
	價格是否納入評選	是
	所占配分或權重是否為 20% 以上	是
	是否屬特殊採購	否
	是否已辦理公開閱覽	否
	是否屬統包	否
	是否屬共同供應契約採購	否
	是否屬二以上機關之聯合採購 (不適用共同供應契約規定)	否
是否應依公共工程專業技師簽證規則實施技師簽證	否	

	是否採行協商措施	否
	是否適用採購法第 104 條或 105 條或招標期限標準第 10 條或第 4 條之 1	否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106 條第 1 項第 1 款辦理	否
領 投 開 標	是否提供電子領標	是 機關文件費(機關實收) 0元 系統使用費? 20元 文件代收費? 0元 總計 20元 <hr/> 是否提供現場領標：否
	是否提供電子投標	是
	是否異動招標文件	是
	截止投標	108/10/22 11:00
	開標時間	108/10/22 14:00
	開標地點	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S308
	是否須繳納押標金	否
	投標文字	正體中文
	收受投標文件地點	11099臺北市府郵局第128信箱(限時掛號寄送)或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南區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收領標處(親送或郵政快捷寄送)
	其 他	是否依據採購法第 99 條
履約地點		臺北市(非原住民地區)
履約期限		自決標日起至完成本契約相關約定事項日止(詳契約主文第7條)
是否刊登公報		是
本案採購契約是否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		否 不採用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之理由：本契約參考主管機關訂定之範本，並依機關需求訂定。

歸屬計畫類別	非屬愛台十二項計畫
廠商資格摘要	建築師事務所(應附證明文件詳投標須知)
是否訂有與履約能力有關之基本資格	<p>是</p> <p>廠商應附具之基本資格證明文件或物品：</p> <p>1.廠商信用之證明。</p>
附加說明	<p>※本次招標第1次更正公告，說明如下：</p> <p>一、本次更正契約第2、3、5、7等條條文內容及標單(詳細價目表)格式。</p> <p>二、以上變更文件異動：契約、標單、投標須知(投標封套)。</p> <p>三、截止投標及開標時間之展延期限如上所述。</p> <p>四、廠商疑義截止時間展延至108年10月14日，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8年10月21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p> <p>五、已購領招標文件之廠商，即日起請自政府採購領投標系統（網址：web.pcc.gov.tw/）下載更正之招標文件，不另索費。</p> <p>六、其餘事項仍依原招標文件及刊登於108年10月2日採購公報之招標公告內容辦理。</p> <p>[收受投標文件時間]：</p> <p>※採書面投標者請於上班日上午8時30分至12時，下午1時30分至5時內送達。</p> <p>※採電子投標者應利用網址：http://web.pcc.gov.tw/投標。</p> <p>※逾截止日期者視為不合格。</p> <p>[大陸地區廠商得否參與]：不得。</p> <p>[其他]：</p> <p>※洽辦機關名稱：臺北市士林區士林國民小學(地址：台北市士林區大東路165號；承辦人員：范姜嘉銘主任；電話：02-28801374)。</p> <p>※決標後訂約、履約管理及驗收等後續相關事宜由洽辦機關辦理。</p> <p>※開標方式：一次投標不分段開標。</p> <p>※招標文件內容疑義：投標廠商對招標文件內容有疑義者，應於108年10月5日前，以書面送達招標機關請求釋疑，招標機關對前項疑義處理結果，將於108年10月14日前以書面答復請求釋疑廠商。</p>
是否刊登英文公告	否
疑義、異議、申訴及檢舉受理單位	<p>疑義、異議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聯合採購發包中心(地址及電話同上之機關資料)</p> <hr/> <p>申訴受理單位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審議委員會（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9樓東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1059、傳真：02-27205870）</p> <hr/> <p>檢舉受理單位 地方政府-臺北市政府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一號）</p>

三樓西南區、電話：02-27208889分機
1052、傳真：02-27239354)
法務部調查局（地址：231新北市新店
區中華路74號;新店郵政60000號信箱、
電話：02-29177777、傳真：02-
29188888)
臺北市調查處（地址：106臺北市大安
區基隆路二段176號;臺北市郵政60000
號信箱、電話：02-27328888)
法務部廉政署（地址：100臺北市中正
區博愛路166號;10099國史館郵局第153
號信箱、電話：0800286586、傳真：
02-23811234)
中央採購稽核小組（地址：110臺北市
信義區松仁路3號9樓、電話：02-
87897548、傳真：02-87897554)

註：◎以上招標公告內容如與招標文件不一致者，請依政府採購法第41條向招標機關反映。